

大力开展国家可持续发展议程创新示范区建设

桂林国家创新示范区建设
将分“三步走”

今年重点推进国际喀斯特研究中心建设等12项工作

本报讯（记者支荣）4月17日，桂林将召开建设国家可持续发展议程创新示范区（以下简称创新示范区）推进会。作为全国首批获批的三座城市之一，桂林成为我国可持续发展排头兵，将充分发挥桂林的优势和科技创新引领作用，在“景观资源可持续利用”方面打造中国乃至世界典范。

今年2月13日，国务院批复同意桂林建设创新示范区，这是继2012年获批建设国际旅游胜地之后，桂林又一次被委以重任。这体现了国家对桂林发展的高度重视和殷切期望，更是对桂林市委、市政府和全市人民的高度信任，对桂林经济社会发展具有里程碑意义。

按照《中国落实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创新示范区建设方案》要求，桂林将重点针对喀斯特石漠化地区生态修复和环境保护等问题，集成应用生态治理、绿色高效农业生产等技术，实施自然景观资源保育、生态旅游、生态农业、文化康养等行动，统筹各类创新资源，深化体制机制改革，探索适用技术路线和系统解决方案，形成可操作、可复制、可推广的有效模式，对中西部多民族、生态脆弱地区实现可持续发展发挥示范效应，为落实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提供实践经验。

据了解，2015年9月，习近平主席出席联合国发展峰会，同各国领导人一同通过了联合国《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为推动落实联合国《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2016年9月，李克强总理在联合国总部主持召开“可持续发展目标：共同努力改造我们的世界——中国主张”座谈会，并发布《中国落实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国别方案》。2016年12月，国务院出台《中国落实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创新示范区建设方案》，主要目标是在“十三五”期间，创建10个左右国家可持续发展议程创新示范区，科技创新对社会事业发展

的支撑引领作用不断增强，经济与社会协调发展程度明显提升，形成若干可持续发展创新示范的现实样板和典型模式，对国内其他地区可持续发展发挥示范带动效应，对外为其他国家落实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提供中国经验。

在自治区及有关部门的大力支持下，科技部同意广西以桂林市作为创建主体申报国家可持续发展议程创新示范区。我市的创建工作从2017年1月启动，到2018年2月13日获国务院批复，前后历时一年多。经过多轮角逐，我市从15个竞争城市中脱颖而出，成功获批。

桂林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创新示范区建设工作，在创新示范区获批后，桂林全力推进。3月23日上午，广西壮族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桂林市委书记、市人大常委会主任赵乐秦赴京参加国新办新闻发布会，并在获批的三个城市中第一个做新闻发布，回答记者提问。境内外30多家主流媒体、网站和广西电视台、广西日报、桂林电视台、桂林日报全程报道。桂林的新闻发布得到国新办和科技部充分肯定。

据了解，作为首批国家创新示范区，桂林将分“三步走”：到2020年，与全国同步建成小康社会，基本建成国际旅游胜地；到2025年，全面建成国际旅游胜地，成为我国西部地区 and 面向东盟国家的可持续发展示范城市；到2030年，成为国内同类城市和世界同类地区可持续发展的典型样板。

2018年，桂林将重点推进国际喀斯特研究中心建设、生态系统保护与修复、城乡生态环境综合治理、特色旅游产业建设、特色旅游主题小镇建设、特色农业示范园区建设、特色文化保护与开发、健康养生产业集聚发展、设立可持续发展科技专项、实施一批重大科技项目、特色产业园区建设、国际交流合作项目落地等12项工作。

“周末爱心妈妈”在行动

倡导共享单车文明骑行 遵规停放



公益骑行活动中。 记者谭熙 摄

本报讯（记者谭熙）共享单车低碳环保便捷，给市民和游客出行带来了方便。然而，有的使用者不按规定位置停放共享单车、违规骑行，影响市容和交通安全。昨日上午，“文明骑行、遵规停放、单车共享——‘周末爱心妈妈’在行动”的公益骑行活动在市中心广场举行。

此次公益骑行活动由市城市管理委员会、市妇联、桂林日报社、市女企业家协会、女企协联合工会、“周末爱心妈妈”志愿服务队联合组织。

昨日上午9时许，记者来到市中心广场，400多名志愿者有序地站在共享单车旁。“为进一步提升市民文明素质和城市文明程度，推广低碳、环保、健康的出行方式，在此，我们特发出如下倡议：文明骑行、文明停放、自觉维护……”志愿者在现场大声宣读倡议书，号召大家在使用共享单车时自觉遵守交通规则，文明使用共享单车。

随后，志愿者们从中心广场出发，经滨江路、文明路、中山中路回到起点。一路上，大家宣传文明骑行。与此同时，市城管支队和六城区城管大队的执法人

员向过往市民派发倡议书，对共享单车文明骑行、按规停放进行宣传。

市女企业家协会会长、“周末爱心妈妈”志愿服务队队长谢玉华说，共享单车已成为众多市民短距离出行首选。但由于共享单车的急剧增加，也引发了车辆乱停乱放、挤占公共空间、被人侵占破坏等不文明现象。“今天的公益骑行活动就是希望通过发挥‘周末爱心妈妈’的示范带动作用，通过骑行宣传等多种方式，引导广大市民文明出行、规范停放，争做文明风尚的传播者和倡导者。”

市城市管理委员会负责人表示，作为城市管理部门，将督促企业加强单车的日常监管，并依据今年元旦颁布实施的《桂林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积极做好规范停放共享单车的宣传，同时组织城管人员加大共享单车停放乱象的整治力度。“下一步，我们还将进一步规范共享单车的管理，为桂林创建国家可持续发展议程创新示范区和国际旅游胜地的建设贡献自己的一份力量。”

我市5个小镇入选首批“广西特色小镇”

本报讯（记者庄盈）日前，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公布了第一批广西特色小镇培育名单，全区45个小镇上榜。其中，桂林有5个地方入选，是广西入选最多的地级市。

这5个小镇分别是漓水文化小镇（灵川县大圩镇）、漓江三花小镇（兴安县溶江镇）、罗汉果小镇（永福县）、衣架小镇（荔浦县）、月柿小镇（恭城瑶族自治县莲花镇）。

据了解，特色小镇的特色在于产业，入选广西特色小镇后，这5个小镇的培育将突出产业发展能力，主要以建制镇（乡）、产业园区、现代农业核心

示范区、特色旅游集聚区等为载体进行培育；按照产业、生态、文化、旅游、基础设施等要素融合发展、协同推进的“五位一体”方式，开展“一业主导、多业联动”产业培育。

据介绍，培育特色小镇不同于以往的城镇建设项目，其核心在于发展产业。因此，对于申报小镇的规模、规划、设施、经济、产业及发展等均有严格的标准和要求。成功申报广西特色小镇后，自治区财政按照每个特色小镇培育资金2000万元予以奖励。特色小镇还将在土地供给、人才引进、品牌打造、投融资等方面获得相关优惠政策支持。